

峰城区交通运输系统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和一般违法行为减轻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2年版）

下列轻微违法行为，符合法定适用条件，依法不予行政处罚			
序号	违法行为	适用条件（同时满足）	法定依据
1	擅自占用、挖掘公路	1. 首次被发现； 2. 擅自占用公路1平方米以下； 3. 经责令及时停止违法行为，恢复原状； 4. 未造成危害后果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1997年7月通过，2017年11月修正）第七十六条； 2. 《山东省高速公路条例》（2000年10月通过）第四十六条；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通过，2021年1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2	从事危及公路安全的作业	1. 首次被发现且违法情节轻微； 2. 经责令及时停止违法行为； 3. 未造成危害后果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1997年7月通过，2017年11月修正）第七十六条； 2. 《山东省高速公路条例》（2000年10月通过）第四十六条；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通过，2021年1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3	铁轮车、履带车和其他可能损害路面的机具擅自在公路上行驶	1. 经责令及时停止违法行为； 2. 违法情节轻微，未对公路造成实际损害后果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1997年7月通过，2017年11月修正）第七十六条； 2. 《山东省高速公路条例》（2000年10月通过）第四十六条；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通过，2021年1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4	损坏、挪动、涂改公路附属设施或者损坏、挪动建筑控制区的标桩、界桩，可能危及公路安全	1. 首次被发现且违法情节轻微； 2. 经责令及时停止违法行为； 3. 未造成危害后果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1997 年 7 月通过，2017 年 11 月修正）第七十六条； 2. 《山东省高速公路条例》（2000 年 10 月通过）第四十六条；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2021 年 1 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5	损坏、污染公路路面和影响公路畅通	1. 首次被发现且违法情节轻微； 2. 经责令及时停止违法行为； 3. 未造成公路路面损坏、污染等危害后果，仅轻微影响公路畅通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1997 年 7 月通过，2017 年 11 月修正）第七十七条； 2. 《山东省高速公路条例》（2000 年 10 月通过）第五十条；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2021 年 1 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6	将公路作为试车场地	1. 首次被发现且违法情节轻微； 2. 经责令及时停止违法行为； 3. 未造成危害后果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1997 年 7 月通过，2017 年 11 月修正）第七十七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2021 年 1 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7	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擅自设置公路标志以外的其他标志	1. 自行及时拆除； 2. 违法情节轻微，未对公路、公路用地造成损害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1997 年 7 月通过，2017 年 11 月修正）第七十九条； 2. 《山东省高速公路条例》（2000 年 10 月通过）第四十八条；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2021 年 1 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8	在公路建筑控制区内修建建筑物、地面构筑物	1. 自行及时拆除； 2. 违法情节轻微，未造成危害后果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1997 年 7 月通过，2017 年 11 月修正）第八十一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2021年1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9	擅自在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	1. 自行及时拆除; 2. 违法情节轻微,未造成危害后果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1997年7月通过,2017年11月修正)第八十一条; 2. 《山东省高速公路条例》(2000年10月通过)第四十七条;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通过,2021年1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10	在公路建筑控制区外修建的建筑物、地面构筑物以及其他设施遮挡公路标志或者妨碍安全视距	1. 自行及时拆除,或改造后不遮挡公路标志且不妨碍安全视距; 2. 违法情节轻微,未造成危害后果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安全保护条例》(2011年3月通过,国务院令593号)第五十六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通过,2021年1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11	涉路工程设施影响公路完好、安全和畅通	1. 首次被发现且违法情节轻微; 2. 责令改正后及时改正; 3. 未造成危害后果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安全保护条例》(2011年3月通过,国务院令593号)第六十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通过,2021年1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12	未经许可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	1. 责令改正后及时改正; 2. 违法情节轻微,未造成危害后果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安全保护条例》(2011年3月通过,国务院令593号)第二十七条、第六十二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通过,2021年1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13	穿越公路修建公路桥梁未设置必要的检修通道	1. 责令改正后及时改正; 2. 没有影响桥梁检修工作,未造成危害后果	1. 《山东省公路路政条例》(2013年8月通过)第四十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通过,2021年1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14	除公路建设需要外，修建穿（跨）越高速公路互通立交区的设施	1. 责令改正后及时改正； 2. 未对公路、公路用地、公路附属设施造成损害	1. 《山东省公路路政条例》（2013 年 8 月通过）第四十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2021 年 1 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15	涉路工程建设单位未按照许可要求组织建设	1. 责令改正后及时改正； 2. 未危害公路、公路用地、公路附属设施安全	1. 《山东省公路路政条例》（2013 年 8 月通过）第四十一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2021 年 1 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16	涉路工程施工单位未按照协议进行施工作业或者未落实施工安全和交通保障措施	1. 首次被发现； 2. 责令改正后及时改正； 3. 未对公路通行造成影响，未造成其他危害后果	1. 《山东省公路路政条例》（2013 年 8 月通过）第四十一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2021 年 1 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17	擅自在公路和桥梁两端设置限高、限宽设施	1. 责令改正后及时改正； 2. 违法情节轻微，未造成危害后果	1. 《山东省公路路政条例》（2013 年 8 月通过）第四十二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2021 年 1 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18	车辆在公路上擅自超限行驶（车货总质量超限）	1. 超限小于 1000 千克，或交通运输部门以非现场执法方式查处超限 5% 以下； 2. 及时改正； 3. 未造成危害后果	1. 《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2016 年 8 月通过，交通运输部令 第 62 号）第四十三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2021 年 1 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19	道路运输车辆逾期未参加年度审验	1. 已按照规定的周期和频次进行车辆综合性能检测和技术等级评定，逾期未参加年度审验不满三个月且主动补审；	1. 《山东省道路运输条例》（2010 年 11 月通过，2022 年 3 月修正）第六十五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2021 年 1 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2. 未造成危害后果; 3. 没有违法所得	
20	在航道内设置渔具或者水产养殖设施	1. 经责令改正后主动及时清除; 2. 违法情节轻微, 未造成危害后果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2014 年 12 月通过, 2016 年 7 月修正) 第四十二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 2021 年 1 月修订) 第三十三条
21	危害航标及其辅助设施行为	1. 非故意损坏航标及其辅助设施; 2. 及时改正或者对损坏的航道航产能及时报告并足额赔偿; 3. 未造成危害后果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标条例》(1995 年 12 月国务院令 187 号公布, 2011 年 1 月国务院令 588 号修订) 第二十二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 2021 年 1 月修订) 第三十三条
22	影响航标工作效能行为	1. 非故意影响航标工作效能; 2. 经责令改正后主动消除影响; 3. 未造成危害后果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标条例》(1995 年 12 月国务院令 187 号公布, 2011 年 1 月国务院令 588 号修正) 第二十二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 2021 年 1 月修订) 第三十三条
23	触碰航标不报告	1. 非故意触碰航标; 2. 及时将航标复位, 不影响航标正常使用; 3. 未造成危害后果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标条例》(1995 年 12 月通过, 2011 年 1 月国务院令 588 号修正) 第二十一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 2021 年 1 月修订) 第三十三条
24	未按照规定悬挂国旗	1. 船舶悬挂的国旗轻度污染、破旧; 2. 及时改正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2002 年 6 月国务院令 355 号通过, 2019 年 3 月国务院令 709 号第三次修订) 第六十八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2021 年 1 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25	船舶未配置相应的防污染设备和器材，或者未持有合法有效的防止水域环境污染的证书与文书	1. 船舶未按规定配备垃圾储存器（有盖垃圾桶或垃圾袋）； 2. 及时改正； 3. 未造成危害后果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1984 年 5 月通过，2017 年 6 月第二次修正）第八十九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2021 年 1 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26	船舶进行涉及污染物排放的作业，未遵守操作规程或者未在相应的记录簿上如实记载	1. 船舶有关文书记录不完整； 2. 及时改正； 3. 未造成危害后果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1984 年 5 月通过，2017 年 6 月第二次修正）第八十九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2021 年 1 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27	在村道以及村道用地范围内破坏、损坏、污染村道和影响村道使用的行为	1. 首次被发现且违法情节轻微； 2. 经责令及时停止违法行为； 3. 未造成公路路面损坏、污染等危害后果，仅轻微影响公路畅通	1. 《枣庄市农村公路条例》（2020 年 10 月通过）第五十一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2021 年 1 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28	在村道建筑控制区内新建、扩建建筑物和构筑物	1. 自行及时拆除； 2. 违法情节轻微，未造成危害后果	1. 《枣庄市农村公路条例》（2020 年 10 月通过）第五十二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2021 年 1 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29	在村道建筑控制区外修建的建筑物、构筑物以及其他设施遮挡公路标志或妨碍安全视距	1. 自行及时拆除,或改造后不遮挡公路标志且不妨碍安全视距; 2. 违法情节轻微,未造成危害后果。	1、《枣庄市农村公路条例》(2020年10月通过)第五十二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通过,2021年1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30	超过村道限载、限高、限宽、限长标准的车辆,在村道上行驶	1. 超限在标准5%以下, 2. 及时改正; 3. 未造成危害后果	1.《枣庄市农村公路条例》(2020年10月通过)第五十三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通过,2021年1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31	车辆装载物触地拖行、掉落、遗洒或者飘散,造成公路路面损坏、污染的行为	1. 首次实施违法行为。 2. 违法行为调查过程中,不存在拒不接受执法部门调查处理、阻碍执法、煽动抗拒执法等妨碍执行公务的行为。 3. 按执法部门要求进行规范装载,并采取必要措施防止触地拖行、掉落、遗洒或者飘散。 4. 损坏程度轻微或污染面积较小,未因此引发交通事故、造成交通拥堵等危害后果。 5. 在执法部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清除污染或修复损害;不能自行清除或修复损害,执法部门代为恢复原状的,依法承担相关费用。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安全保护条例》(2011年3月通过,国务院令593号)第六十九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通过,2021年1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32	利用公路桥梁（含桥下空间）、涵洞堆放物品，搭建设施	1. 首次实施违法行为。 2. 违法行为调查过程中，不存在拒不接受执法部门调查处理、阻碍执法、煽动抗拒执法等妨碍执行公务的行为。 3. 堆放物品或搭建设施属于能够立即清除、拆除并恢复桥下空间原貌的情况。 4. 按执法部门要求立即清除或在规定期限内拆除堆放物品和搭建的设施，消除安全隐患。 5. 不适用铺设高压电线和输送易燃、易爆或者其他有毒有害气体、液体的管道的情形。 6. 该行为未造成影响桥体安全等危害后果。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安全保护条例》(2011年3月通过,国务院令 第593号)第六十九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通过，2021年1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	---------------------------	--	--

33	道路运输经营者未按照规定的周期和频次进行技术等级评定	1. 首次实施违法行为。 2. 违法行为调查过程中, 不存在拒不接受执法部门调查处理、阻碍执法、煽动抗拒执法等妨碍执行公务的行为。 3. 逾期开展技术等级评定不超过 30 天的。 4. 经责令改正, 在要求的期限内进行技术等级评定, 检验结果符合营运车辆相关安全标准和技术标准的。 5. 车辆未因安全性能和技术等级问题引发交通事故、服务质量事件危害后果。	1. 《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2016 年通过, 2019 年修正) 第三十一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 2021 年 1 月修订) 第三十三条
34	交通运输领域建设单位未按照国家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	1. 首次实施该违法行为。 2. 违法行为调查过程中, 不存在拒不接受执法部门调查处理、阻碍执法、煽动抗拒执法等妨碍执行公务的行为。 3. 在执法部门要求的期限内补充完成质量监督手续办理。 4. 未造成其他危害后果。	1.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00 年 1 月通过, 2019 年 4 月修订) 第五十六条(六)项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 2021 年 1 月修订) 第三十三条
35	出租汽车驾驶员不按照规定使用文明用语, 车容车貌	1. 首次实施违法行为。 2. 违法行为调查过程中, 不存在拒	1.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规定》(2011 年 12 月通过, 2021 年 8 月第二次修正) 第四十二

	不符合要求	不接受执法部门调查处理、阻碍执法、煽动抗拒执法等妨碍执行公务的行为。 3. 承诺及时改正，使用文明用语，保证车容车貌符合要求。 4. 与乘客产生矛盾纠纷，遇有乘客投诉等情况，取得乘客谅解的。 5. 未引发媒体负面报道等危害后果。	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2021 年 1 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36	客运经营者不按批准的客运站点停靠	1. 首次实施违法行为。 2. 违法行为调查过程中，不存在拒不接受执法部门调查处理、阻碍执法、煽动抗拒执法等妨碍执行公务的行为。 3. 无超员载客的行为，停靠站点仍在规定的运行线路范围内。 4. 未因此引发乘客服务质量投诉等危害后果。 5. 不存在未落实安检、实名制等行为。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04 年 4 月通过，2022 年 3 月修订）第六十九条第（一）项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2021 年 1 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37	客运经营者不按规定的线路行驶	1. 首次实施违法行为。 2. 违法行为调查过程中, 不存在拒不接受执法部门调查处理、阻碍执法、煽动抗拒执法等妨碍执行公务的行为。 3. 未同时存在不按批准站点停靠的行为。 4. 核定运行线路在运行时间段存在发生自然灾害、交通事故、交通管制等不利于道路通行的客观因素。 5. 未因此引发乘客服务质量投诉等危害后果。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04年4月通过, 2022年3月修订)第六十九条第(一)项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通过, 2021年1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38	道路运输经营者使用卫星定位装置出现故障不能保持在线的运输车辆从事经营活动	1. 首次实施违法行为。 2. 积极改正违法行为。	1.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2014年1月通过, 2022年2月修订)第三十六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通过, 2021年1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39	客运经营者使用未持有合法有效《道路运输证》的车辆参加客运经营，道路货运经营者使用无《道路运输证》的车辆的行为	1. 首次实施违法行为。 2. 违法行为调查过程中，不存在拒不接受执法部门调查处理、阻碍执法、煽动抗拒执法等妨碍执行公务的行为。 3. 不存在涂改、伪造、编造《道路运输证》等违法行为。 4. 按执法部门要求为车辆办理道路运输证，且经评定，车辆符合相应的技术等级和类型等级。 5. 不属于危险货物运输车辆。	1.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第九十七条 2.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五十九条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2021 年 1 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40	道路运输经营者擅自改装已取得车辆营运证的道路运输车辆或使用擅自改装的道路运输车辆从事道路运输经营	1. 首次实施违法行为。 2. 违法行为调查过程中，不存在拒不接受执法部门调查处理、阻碍执法、煽动抗拒执法等妨碍执行公务的行为。 3. 改装车辆的行为轻微，能当场恢复原状，且不影响车辆安全技术性能的。 4. 按执法部门要求整改并恢复原状的。 5. 未因改装造成交通事故等危害后果的。 6. 该违法行为被查处时，不存在超限超载或超员运输违法行为。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04 年 4 月通过，2022 年 3 月修订）第七十条第二款 2. 《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2016 年 1 月通过，2019 年 6 月修正）第三十一条第（二）项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2021 年 1 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41	运输危险化学品未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和应急救援	1. 首次实施违法行为。 2. 违法行为调查过程中，不存在拒	1.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02 年 1 月通过，2013 年 12 月修订）第八十六条第（二）

	器材	不接受执法部门调查处理、阻碍执法、煽动抗拒执法等妨碍执行公务的行为。 3. 未因此引发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事故，或加剧事故危害。 4. 经责令改正，按执法部门要求完成必要的防护用品和应急救援器材配备。	项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2021 年 1 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42	水路旅客运输代理、货物运输代理业务经营者未履行备案义务或者报告义务行为	1. 违法行为调查过程中，不存在拒不接受执法部门调查处理、阻碍执法、煽动抗拒执法等妨碍执行公务的行为。 2. 不属于未报告船舶发生重大以上安全和污染责任事故的情形。 3. 经责令改正，在执法部门规定的期限补充完成备案或报告义务。 4. 未造成其他危害后果的。	1. 《国内水路运输辅助业管理规定》（2013 年 12 月通过）第三十六条第（一）项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2021 年 1 月修订）第三十三条

峰城区交通运输系统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和一般违法行为减轻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2年版）

下列违法行为，符合法定适用条件，依法减轻行政处罚			
序号	违法行为	适用条件	法定依据
1	未取得道路客运经营许可，擅自从事道路客运经营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 1. 当事人主动投案，向执法机构如实陈述自己的违法行为，积极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 2. 未经许可等案件中，当事人能够在作出处罚决定之前主动补办许可手续并向执法机构提供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04年4月通过，2022年3月修订）第六十三条； 2.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2005年7月通过，2020年7月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修订）第九十三条；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通过，2021年1月修订）第三十二条
2	未取得道路客运班线经营许可，擅自从事班车客运经营	3. 当事人主动向执法机构提供其受他人指使、强令或者胁迫的情况，经执法机构查实的； 4. 当事人主动向执法机构提供案件线索和相关材料，检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04年4月通过，2022年3月修订）第六十三条； 2.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2020年7月通过）第九十三条；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通过，2021年1月修订）第三十二条
3	未取得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擅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04年4

	自从事道路货物运输经营	举的违法行为被执法机构查实的； 5. 其他依法应当减轻处罚的情形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 1. 当事人主动投案，向执法机构如实陈述自己的违法行为，积极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	月通过，2022年3月修订）第六十三条； 2.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2005年6月发布，2019年6月交通运输部令第17号修正）第五十七条；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通过，2021年1月修订）第三十二条
4	未经许可擅自从事出租汽车客运经营	2. 未经许可等案件中，当事人能够在作出处罚决定之前主动补办许可手续并向执法机构提供的；	1. 《山东省道路运输条例》（2010年11月通过，2022年3月修正）第六十一条第二款；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通过，2021年1月修订）第三十二条
5	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	3. 当事人主动向执法机构提供其受他人指使、强令或者胁迫的情况，经执法机构查实的；	1.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2014年9月发布，2016年8月交通运输部令第64号修正）第四十五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通过，2021年1月修订）第三十二条
6	使用未取得道路运输证的车辆，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	4. 当事人主动向执法机构提供案件线索和相关材料，检举的违法行为被执法机构查实的；	1.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2014年9月发布，2016年8月交通运输部令第64号修正）第四十五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通过，2021年1月修订）第三十二条

7	未取得经营许可，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	5. 其他依法应当减轻处罚的情形	1.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2016 年 7 月发布，2019 年 11 月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令 46 号修正）第三十四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2021 年 1 月修订）第三十二条
8	未取得从业资格证驾驶出租汽车从事经营活动		1.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规定》（2011 年 12 月发布，2016 年 8 月交通运输部令 63 号修正）第四十一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 年 3 月通过，2021 年 1 月修订）第三十二条